

关于从化区 2020 年第二次预算 调整方案的报告

——2020 年 11 月 25 日在广州市从化区第二届
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朱翼虹

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各位副主任、委员：

根据会议安排，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广州市从化区 2020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汇报如下，请予审议。

今年以来，我区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积极应对疫情冲击，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和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兜牢“三保”底线。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和底线思维，坚持“以收定支”原则，量入为出、精打细算，强化预算约束，确保财政收支平稳运行。

一、2020 年 1-10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10 月，全区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2751 万元，同比减收 5713 万元，下降 2.4%。其中，税收收入 169340 万元，同比减收 14002 万元，下降 7.64%；非税收入 63411 万元，同比增收 8289 万元，增长 15.04%。

全区完成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3170 万元，同比减支 28268 万元，下降 5.03%。

全区完成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44612 万元，同比

增收 168616 万元，增长 95.81%。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313966 万元，同比增收 158110 万元，增长 101.45%；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6143 万元，同比增收 12526 万元，增长 91.99%；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0 万元，同比减收 1605 万元，下降 100%；污水处理费收入 4094 万元，同比减收 107 万元，下降 2.55%；彩票公益金收入 409 万元，同比减收 308 万元，下降 42.96%。

全区完成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91427 万元，同比增支 93139 万元，增长 46.97%，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42116 万元，同比增支 73075 万元，增长 43.23%；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 4810 万元，同比减支 8440 万元，下降 63.7%；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9443 万元，同比增支 2016 万元，增长 27.15%；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6882 万元，同比增支 2244 万元，增长 48.39%。

全区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24 万元，同比增收 322 万元，增长 315.69%。

全区完成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 万元，同比减支 101 万元，下降 84.17%。

全区完成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4397 万元，同比减收 4393 万元，下降 15.26%。

全区完成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23154 万元，同比减支 366 万元，下降 1.55%。

二、2020 年全年财政预算收入预测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测

预计 2020 年全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59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中：税收收入 212700 万元，同比减收 8975 万元，下降 4.05%，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74.4%；非税收入 73200 万元，同比增收 8968 万元，增长 13.96%，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25.6%。

税收方面：预计较年初收入计划短收 9000 万元，下降 4.06%。下降的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企业复工复产受阻，再加上一系列疫情防控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主体税种呈全面下降趋势；**二是**受去年同期一次性缴费及税期征收调整影响，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等地方税种同比下降严重。

非税收入方面：预计较年初收入计划增收 9100 万元，增长 14.2%。主要增长原因是：为积极应对疫情冲击影响，保持财政收支平衡，我区加快盘活经营性资产和行政事业单位非经营性资产，有效增加非税收入供给。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测

预计 2020 年全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70902 万元，同比增收 56597 万元，增长 13.66%，较年初预算短收 324236 万元，下降 40.78%（详见附表 1）。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35400 万元，较年初预算短收 334600 万元，下降 43.45%；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800 万元，较年初预算短收 3341 万元，下降 80.68%；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9000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收 15726 万元，增长 118.47%；污水处理费收入 5200 万元，较年初预算短收 1515 万元，下

降 22.56%；彩票公益金收入 502 万元，较年初预算短收 506 万元，下降 50.2%。

我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较年初预算大幅减收的原因主要是受疫情及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土地出让业务受到较大影响，土地出让收入未达年初预期。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测

预计 2020 年全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24 万元，同比减收 131 万元，下降 23.6%，较年初预算增收 94 万元，增长 28.48%。

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规模较小，收入增长主要受流溪集团收益情况影响。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测

预计 2020 年全年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29452 万元，同比减收 3516 万元，下降 10.66%，较年初预算短收 3520 万元，下降 10.68%。

主要减收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教育收费及基层医疗等收入大幅减少。

三、2020 年财政预算收支调整方案

根据今年预算收入预测情况、“三保”支出保障工作要求和我区的中心工作安排，结合全年财力状况和目前项目支出进度，在确保人员经费、运作支出、民生等刚性支出的基础上，区财政部门积极协调相关预算单位采取有保有压的方法合理调整各项目支出，对年初预算经费进行适当压减或内部调剂，优先调整安排用于解决疫情防控、“六稳”、“六保”

及各项民生等重点支出所需。按照“收支平衡，略有结余”的原则，2020年财政预算收支调整方案如下：

（一）全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可支配财力调整为 959906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33512 万元。其中，区本级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5900 万元，较年初预算收入调增 100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调减 9000 万元，非税收入调增 9100 万元；税收返还、年初编入预算及可统筹的转移支付收入计划 338189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6000 万元（主要是特殊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 39198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29198 万元；上年结余资金 37306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37306 万元；调入资金调整为 222551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减 75854 万元，主要包括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调入 20562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调入 646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调入 5314 万元、劳保金专户及扶贫专户调入 10963 万元；清理盘活存量资金 36762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36762 万元。

全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调整为 959906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33512 万元，增长 3.62%。其中：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调整为 894106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51677 万元，增长 6.13%；债务还本支出 2700 万元，与年初预算一致；上解支出 63000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减 18265 万元，下降 22.48%；超收收入调出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100 万元。

（二）全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可支配财力调整为

606555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减 205109 万元（详见附表 1）。其中，区本级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470902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减 324236 万元，下降 40.78%；年初编入预算的转移支付收入 16526 万元，与年初预算一致；上年结余资金 75807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75807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0000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200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16600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16600 万元；清理盘活存量资金 6720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6720 万元。

全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计划调整为 606555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减 205109 万元，下降 25.27%。其中：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计划调整为 381527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45668 万元，增长 13.6%；调出资金调整为 205628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减 92777 万元，下降 31.09%；上解支出调整为 0 万元，调减 158000 万元。

（三）全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可支配财力调整为 983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653 万元。其中，区本级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调整为 424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94 万元，增长 28.48%；上年结余资金 559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559 万元。

全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计划调整为 983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653 万元，增长 197.88%。其中：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计划调整为 337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7 万元，增长 2.12%；调出资金调整为 646 万元，较年初预算调增 646 万元。

(四) 全年全区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可支配财力调整为 38735 万元, 较年初预算调增 5763 万元。其中, 区本级当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调整为 29452 万元, 较年初预算调减 3520 万元, 下降 10.68%; 上年结余资金 9271 万元, 较年初预算调增 9271 万元; 清理盘活存量资金 12 万元, 较年初预算调增 12 万元。

全年全区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计划调整为 38735 万元, 较年初预算调增 5763 万元, 增长 17.48%。其中, 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计划调整为 33421 万元, 较年初预算调增 449 万元, 增长 1.36%; 调出资金调整为 5314 万元, 较年初预算调增 5314 万元。

四、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 2020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据实调整部分支出, 调整后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整体调增 33512 万元, 其中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整体调增 51677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调减 26705 万元、项目支出调增 78382 万元), 上解支出调减 18265 万元, 调出资金调增 100 万元(详见附表 2)。

1.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1) 根据我区现行各项津补贴相关政策, 据实结算调减我区基本支出预算 26705 万元。

(2) 根据实际工作需要, 部分年初预算安排项目约 32504 万元需作调减处理, 部分新增支出项目约 110886 万元作调增处理, 增减相抵后, 项目支出整体调增 78382 万元。

2. 上解支出调整情况

根据上级财政部门的上解项目通知，相应调减上解支出 18265 万元。

3. 调出资金调整情况

根据预算法第六十六条“各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度执行中有超收收入的，只能用于冲减赤字或者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的规定，预计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较年初收入计划超收 100 万元，相应调增一般公共预算调出资金 10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整体调减 205109 万元，其中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增 45668 万元，调出资金调减 92777 万元，上解支出调减 158000 万元（详见附表 3）。

1.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1）调减项目支出 108873 万元，其中调减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1887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786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3341 万元，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515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44 万元。

（2）调增项目支出 154541 万元，其中调增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826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1190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16 万元，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993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9 万元，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3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安排的支出 100 万元，小

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591 万元，彩票发行机构和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用收入安排的支出 12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199 万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2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基础设施建设的支出 14700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抗疫相关支出 1900 万元。

2.调出资金调整情况

根据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支安排情况，调减从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调出资金 92777 万元。

3.上解支出调整情况

根据上级财政部门的上解项目通知，相应调减上解支出 158000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2020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整体调增 653 万元，其中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调增 7 万元，调出资金调增 646 万元（详见附表 4）。

1.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工作需要，据实调增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 万元。

2.调出资金调整情况

根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及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大财政统筹力度要求，调增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646 万元。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2020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预算整体调增5763万元，其中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预算调增449万元，调出资金调增5314万元（详见附表5）。

1.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调整情况

根据工作需要，据实调整部分支出。其中，年初预算安排项目约3520万元需作调减处理，新增支出项目约3969万元需作调增处理，增减相抵后，区本级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调增449万元。

2.调出资金调整情况

根据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支情况及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加大财政统筹力度要求，调增财政专户管理资金调出资金5314万元。

五、其他需要专题报告的事项

（一）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整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4〕70号）、《财政部关于推进地方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有关事项的通知》（财预〔2015〕15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工作实施意见的通知》（粤府办〔2015〕24号）等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相关文件精神，2019年年末共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9198万元。具体包括：1.将区本级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净结余资金36453万元全部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按照每一项政府性基金结转资金规模不超过该项基金当年收入的30%计算，将超过当年收入30%的政

府性基金结余资金 2708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将财政周转金专户结余资金 37 万元调入一般公共预算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另外，根据预算法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的结余资金，应当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2020 年年度结束后，我区将根据预算法的规定将一般公共预算的结余资金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具体数据以 2020 年的决算数据为准。

（二）由于预备费等年初预算尚待分配的资金在预算执行中涉及不同科目列支，另根据中央、省、市严抓支出进度的要求，将部分实施进度慢的项目资金调整到亟需资金支持的其他项目，以加快支出进度，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共调整支出科目 217 个。

专此报告。